

广州市荔湾区十六届人大
八次会议文件（6）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关于广州市荔湾区 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预算草案的 报告

——2021 年 1 月 25 日在广州市荔湾区
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八次会议第一次全体会议上

广州市荔湾区财政局局长 高启超

各位代表：

我受区人民政府的委托，向大会作我区 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请予审议，并请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在区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和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贯彻新发展理念，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动积极的财政政策更加积极有

为，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为荔湾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一）2020年财政收支执行情况^①。

我区财政总收支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支四部分，政府所有收支预算的执行情况全部向区人大会议报告。

1. 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总收入 1,164,888 万元，其中：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510,219 万元，增长 0.8%，完成年初收入计划 510,000 万元的 100.04%；上级补助收入 381,530 万元；调入资金 264,189 万元；一般债券收入 5000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3950 万元。

预算总支出 1,164,88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30,487 万元，上解市支出 131,792 万元，年终结转资金 2609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总收入 761,615 万元，其中：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598,524 万元，专项债券收入 15,0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09,204 万元，抗疫特别国债收入 22,519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16,368 万元。

预算总支出 761,615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397,167 万元，调出资金 250,000 万元，上解市支出 188 万元，年终结转结余资金 114,260 万元。

^① 2020年财政收支执行数据以当年1-12月财政收支执行情况数为基础，决算数据以市财政局批复为准，届时再专题向人大常委会报告。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总收入 4508 万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209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31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2168 万元。

预算总支出 4508 万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260 万元，调出资金 663 万元，年终结余资金 585 万元。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总收入 6555 万元，其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5095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1460 万元。

预算总支出 6555 万元，其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支出 5249 万元，年终结余资金 1306 万元。

5. 上级财政转移支付资金情况。

2020 年市财政对我区转移支付收入为 513,384 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及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共 343,025 万元，已列入 2020 年度财政预算统筹使用；有特定用途指定项目的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47,840 万元及抗疫特别国债收入 22,519 万元，已按要求专项投入用于基础设施建设、教育发展专项、科技创新、文化繁荣发展、城市更新项目。区向上级财政上解支出 131,980 万元。

6. 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上年结转资金及预备费情况。

截至 2020 年底，预计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为 8853 万元。2020 年年初结转资金 17,632 万元，已全部实现列支。2020 年我区安排预备费 8850 万元，本年没有列支，剩余资金收回财政预算统筹使用。上述资金年度完整执行情况将在 2020 年决算时另行报告。

7. 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1) 债务余额情况。2020 年底我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250,000 万元，没有超过市下达限额，债务风险可控。

(2) 新增债券情况。2020 年上级财政转贷我区地方政府债券 20,0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转贷资金 5000 万元，按规定报经区十六届人大七次会议审议批准；专项债券转贷资金 15,000 万元，按规定报经区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批准。主要用于推进旧城改造、城区基础设施建设及医疗卫生事业发展等支出。

(3) 还本付息情况。2020 年我区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支出 8709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412 万元，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8297 万元；2020 年没有到期需归还的政府债券，为此没有安排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二) 2020 年财政收入特点。

我区财政收入主要呈现出“财政收入总体平稳、税收收入减收明显、非税补充财政收入有力”的特征。

1. 财政收入总体平稳。面对新冠肺炎疫情、减税降费等因素影响，我区迎难而上，多措并举，大力支持实体经济发展，落实减税降费优惠政策，加强组织收入，财政收入总体保持平稳运行。

2. 税收收入减收明显。受到疫情冲击导致税收减少，以及为支持疫情防控、企业纾困和复工复产采取减免税、缓税等措施的影响，我区税收收入下滑明显。

3. 非税补充财政收入有力。财政部门协同区属各预算部门积

极有效挖潜非税收入，多渠道盘活国有资源资产带动非税收入增长，实现非税收入规模与质量双提高，积极应对财政收支平衡压力。

（三）2020 年财政重点支出执行情况。

1. 公共安全支出 126,840 万元。用于支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投入法治建设和社会治安防控，保障公共安全办案、装备、基础设施和信息化建设等专项支出，落实公共法律服务、法律援助及调解工作经费，推进社会治理创新创优，深入推进平安荔湾建设。

2. 教育支出 294,241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全区学校校园建设、改善办学条件、落实对学生资助政策，支持推进义务教育、学前教育等项目，巩固教育强区地位，推进优质教育资源共建共享，加快基础教育设施建设，促进教育事业均衡发展。

3. 科学技术支出 14,902 万元。不断增强科技创新活力，坚定推进新旧动能转换，支持科技与产业发展融合，持续加大对科技创新、医疗技术攻关等方面投入力度，推动新三板服务基地建设，支持重点实验室建设，支持科技人才培育，开展科普宣传教育。

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3,310 万元。积极支持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支持公共文化设施免费开放，推动文化产业稳步发展，着力培育经济新增长点。支持文商旅活化提升工作，推进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推动历史文化街区微改造，支持西关永庆坊旅游区创建国家 4A 级旅游景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778 万元。突出民生兜底，着力

完善社会保障制度体系，加大对困难群体救助工作的支持力度，积极落实拥军优属、退役安置、社会福利、残疾人事业等专项经费，落实稳岗就业、促进人才发展等专项资金。

6. 卫生健康支出 114,816 万元。落实疫情防控经费，支持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建设，大力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和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加大疾病监测及食品安全风险监测经费投入力度，支持疫苗接种服务工作，落实独生子女父母奖励及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金等。

7. 节能环保支出 5043 万元。加大环保投入，落实大气污染防治经费，空气质量稳步提升，推进土壤污染修复工作，土壤环境质量总体稳定，为打赢蓝天保卫战及净土防御战提供坚强保障。

8. 城乡社区支出 87,564 万元。大力支持加强城市规划与管理、公共设施维护、城市运行信息化、城乡社区环境卫生、综合执法和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工作，保障珠江文化带西堤街区人居环境改善工程经费投入，助力城区基础设施加快完善。

9. 农林水支出 19,431 万元。支持开展排水单位达标攻坚行动、供水服务到终端项目、河涌消除黑臭、两岸绿化养护及水闸泵站维护管理工作，推进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及农业畜牧兽医渔业管理，推动农业产业发展规划，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支持农业环境与植物保护工作。

10.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1,145 万元。加大对受援地区的扶贫支持力度，对口帮扶连州、贵州等贫困地区，聚焦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助力受援地区产业发展，打赢脱贫攻坚战。

（四）2020 年落实区人大决议有关情况。

根据区人大对 2019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0 年预算草案、2020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审议意见，我区统筹推进稳增长、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积极支持做好“六稳”“六保”工作，加力提效实施积极财政政策，为全区经济平稳运行、社会健康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1. 加强组织收入管理，确保财政收入“颗粒归仓”。

一是努力化危为机，优化营商环境，强化精准服务，充分发挥首席服务官机制，进一步加强对企业精准服务，积极协调解决企业复工复产面临的困难和问题，切实加强财源建设。二是财税联动，推进综合治税纵深发展，完善协税护税工作，密切跟进和精准测算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变动趋势，及时研究提出应对保障方案，以涵养税源、服务发展为根本，科学组织收入，促进税收与经济协同发展。三是加强非税收入征收管理，认真分析预判非税收入入库情况，积极盘活政府资源资产，确保非税收入依法征收、规范征收、应收尽收。

2. 强化资金支持保障，推动三大攻坚战更显实效。

一是政府债务管理提质增效。发挥逆周期政策调控作用，积极向上级财政争取政府债券资金对冲疫情风险，增强政府风险防控能力。积极落实政府债务还本付息资金 8709 万元，确保不发生债务违约，维护我区政府信用。2020 年末我区政府债务余额为 250,000 万元，均是采用发行地方政府债券的方式举借，政府债券举债金额严格控制在上级下达我区的债务限额以内。目前我区

各项债务风险指标均处于警戒线之下，没有被列入风险预警地区和风险提示地区。二是决战决胜脱贫攻坚。2020年我区财政投入13,932万元推进扶贫工作，其中，区本级支出11,145万元，上解支出2787万元，助力完成我区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工作目标。三是城区生态环境实现持续改善。2020年我区安排31,775万元，加大环境保护资金投入力度，重点用于黑臭河涌治理、排水单元达标、生态文明建设、环境治理与监督、环保监管能力建设、环境监测监控运行等领域。

3.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持续加大民生保障投入。

一是积极加大民生投入，坚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突出保基本兜底线，中央、省定标准“三保”资金全面落实保障。2020年，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投入民生领域资金878,444万元，占支出比重85.2%，确保民生政策落到实处。二是确保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落实到位，共投入疫情防控资金14,283万元。坚决落实疫情常态化防控要求，推动完善公共卫生体系和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防控经费保障有力，全力支持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三是在群众关心关注的就业、教育、文化、医疗服务、社会保障等方面，加大民生领域补短板力度。切实保障民生实事资金到位，有效落实邻里花园建设、免疫规划能力提升、就业保障、康复辅助器具进社区支持行动及增加学前教育供给等资金投入，大力办好惠民实事，让人民生活得更美好。

4. 强化“六稳”“六保”资金支持，积极的财政政策更加积极有为。

打出财政措施“组合拳”，推动“六稳”“六保”政策落细落实。一是突出就业优先，落实就业补助、就业创业服务补贴等资金安排，切实减轻企业负担；二是全力保障基本民生，做好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着力解决重点领域民生问题，切实保障区十件民生实事顺利实施；三是重点支持帮扶企业保市场主体，落实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贷款资金，深入贯彻落实减税降费政策，激发市场活力，优化营商环境，涵养培育税源；四是助力保障粮食安全，落实储备粮专项工作经费，推进粮食储备库建设及加工改造，提高粮食储备和调控能力，为增强我区的粮食安全风险防范能力提供更切实的资金保障；五是积极发挥财政资金对产业链的撬动效应，集中财力支持重大项目建设，加大对现代产业及新兴产业发展资金扶持，助推产业转型升级，做强做大。六是有效保障基层运转，兜牢兜实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三保”底线，保障基层治理特别是教育、医疗、治安、环卫等公共服务有效运转，确保政府职能正常发挥。

5. 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严格财政支出管理。

一是坚决落实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多阶段、全方位从严压减一般性支出，分别在年初预算编审阶段及年中预算执行期间，对预算安排资金进行全面梳理，进一步压减一般性支出以及年度内预计无法执行的项目资金，压减的资金由财政统筹，用于保障区的基本民生和重大战略、重大改革及重点领域。二是加强“三公”经费管理，统筹考虑疫情影响和工作实际，从严从紧管理“三公”经费，对预计无法执行的“三公”经费及会议费的未

使用资金，及时收回统筹使用；巩固公务用车制度改革成果，加强保留的车辆使用管理，严格控制车辆报废更新，切实降低公务用车运行成本。三是严把预算支出关口，严禁无预算超预算列支，严格执行各项经费开支标准，严格规范暂付款项管理，切实硬化预算执行约束。

6. 统筹整合财政资源，做好疫情防控常态化下的收支平衡。

一是进一步加强预算体系之间的统筹，综合安排各项财力来源，加大横向统筹力度，按规定将政府性基金预算中应统筹使用的资金纳入一般公共预算。二是积极争取政府债券和上级资金的支持。2020年我区争取上级直达资金32,160万元，政府债券资金20,000万元，专项用于保障社会民生公共事业及支持重大项目建设。三是清理项目资金，对预算执行进度慢或预计年内难以支出的项目资金，建立定期清理收回机制，及时研究调整用途或收回资金，统筹用于经济社会发展亟需资金支持且年内可形成实际支出的领域。四是清理结余结转资金，年终结账时，除少量有合同或正在结算阶段的项目结转外，部门预算结余资金一律收回，由政府统筹用于发展亟需的领域。

7. 坚持安全规范高效管理，确保直达资金惠企利民。

一是建立直达资金单独调拨机制，严格落实“专人负责、准时报送、先行支付、台账备查、沟通协调”的工作原则，及时做好直达资金的资金分配、指标下达、资金拨付及台账登记工作。二是确保直达资金专款专用，做好困难群众救助补助、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民生补贴拨付工作，通过就业补助、贷款贴息等方式，

帮助困难企业加快复工复产、复商复市，确保直达资金惠企利民，落实“六稳”“六保”任务。三是加强动态监控，所有直达资金纳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全程监测，督促项目资金单位加快执行进度，形成“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监控体系。四是加快支出进度，跟踪拨付情况，做好预算单位跟进服务，提高直达资金支付效率。

8. 持续深化财政改革，推动财政管理提质增效。

一是结合 2020 年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推进预算管理改革工作，理顺和重构预算管理机制，明晰财政部门 and 预算单位职责划分，为预算执行提供组织保障。二是积极构建以中期财政规划为牵引，以项目库为基础，以预算监管和绩效管理为支撑，以优化资源配置、保障重点和提高效率为导向的部门预算管理框架。三是推进荔湾区财务核算信息集中监管系统上线运行进程，进一步深化国库集中支付管理改革，规范预算单位财务核算行为，建立健全财务监管体系。四是继续做好政府财务报告编制试点工作，更全面完整反映政府资产、负债和行政成本等存量信息，为加强资产负债管理、完善政府绩效监督考核机制及防范财政运行风险提供支持。五是稳步推进预决算公开工作，公开范围不断拓展，公开内容不断细化，2020 年公开政府预算增加至 69 张表格，2019 年公开政府决算增加至 30 张表格。

9. 推进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益。

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关于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要求，着力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改革，深入推进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积极

构建贯穿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基本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全公开”的预算绩效管理模式。一是持续夯实预算绩效管理基础要素，建立预算绩效指标库，进一步完善预算绩效管理信息化系统。二是加快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建设，制定主要制度 2 个、配套制度 6 个，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规范化、制度化水平进一步提升。三是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全年共 1750 个支出项目的绩效目标随部门预算一并公开，涉及财政资金 115 亿元。四是项目支出全部纳入绩效运行监控，实现绩效目标和预算执行进度“双监控”。五是按照“全面自评、部分复核、重点评价”的机制开展绩效评价，将绩效评价结果融入决算公开环节。

整体来看，2020 年我区克服新冠肺炎疫情影响，财政收支总体平稳运行，保障了经济发展、社会建设、城市管理、民生改善等重点任务的有序推进，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财政运行还面临不少困难和挑战，主要表现在：一是新动能支撑力还不够强，经济总量偏低增速放缓，传统产业转型升级任务艰巨，新的产业平台处于建设周期，战略性新兴产业尚未形成强大支撑，为此，需着重加快培育新的财税增长点，确保财政健康、可持续运行。二是财政收支“紧平衡”状况更加凸显，财政收入增收难度不断加大，重大政策性新增支出需求较快增长，城区基础设施建设资金投入加大，财政收支平衡难度日益增加。三是预算安排中的“基数”依赖和固化格局尚未完全改变，财政支出结构优化调整的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强。四是财政资金效益还

有提升空间，财政资金资源统筹管理格局有待巩固，盘活政府资源资产的能力仍需加强，财政资金杠杆撬动作用发挥尚不够明显。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直面问题挑战，聚力攻坚克难，牢固树立全区“一盘棋”意识，进一步深化改革，转变理财观念，完善制度，严格管理，努力加以解决。

二、“十三五”期间财政收支情况

2016年至2020年，我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推进积极财政政策更加积极有为，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各项工作，有效发挥财政稳定经济和社会大局的关键作用，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发展和人民生活品质提升，“十三五”预期目标基本实现。全区财政收入从465,139万元提高到1,116,047万元，累计完成3,517,542万元，比“十二五”时期增加1,237,440万元，增长54.3%。其中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从457,448万元提高到510,219万元，累计完成2,422,967万元，比“十二五”时期增加454,331万元，增长23.1%。

“十三五”期间，全区财政支出从839,831万元提高到1,436,163万元，累计完成5,947,908万元，比“十二五”时期增加2,644,624万元，增长80.1%。其中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从814,835万元提高到1,030,487万元，累计完成4,844,910万元，比“十二五”时期增加2,063,472万元，增长74.2%。区委、区政府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着眼于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凝心聚力推进各项民生公共事业。“十三五”期间一般公共预算用

于民生支出合计 4,248,41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87.7%，比“十二五”时期增加 1,822,597 万元，增长 75.1%。

三、2021 年财政预算草案

（一）2021 年财政收支形势分析。

在收入方面，面对全球严峻复杂的形势，我国率先成功控制疫情，国内经济运行逐步好转，生产需求持续回暖，主要指标恢复性增长，积极因素明显增多，综合来看，国内经济稳中向好，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改变。同时，我区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紧抓发展机遇，高标准打造广州西翼 CBD、千年商都 RBD、岭南生活 CLD，荔湾经济社会的高质量发展为我区财政持续健康运行提供坚实的保障。然而，短期内，经济恢复基础还不牢固，加上全球疫情反复，国际市场疲软，国内竞争加剧，我区经济面临形势仍然严峻，组织财政收入工作存在不少的困难与挑战。

在支出方面，一是 2021 年是“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财政保障国家、省、市和区的各项战略部署的任务重、需求大，财政支出将保持刚性。二是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落实积极财政政策要加力提质增效的要求，财政支出仍需保持一定强度。三是补齐民生发展短板需要加大保障力度，基本公共服务支出需求将持续增长。综合分析，我区预算收支平衡压力将进一步增大。为此，我们将向外拓展、向内挖潜，大力提质增效，切实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益和使用绩效，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努力在危机中育新机、于变局中开新局，为实现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目标提供坚实的财政保障。

（二）指导思想和主要原则。

1. 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推动积极的财政政策提质增效、更可持续，坚持艰苦奋斗、精打细算，增强国家、省、市和区重大战略任务财力保障，加强财政资源统筹，推进财政支出标准化，强化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加强政府债务管理，积极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奋力建设国际大都市现代化中心城区，以实现老城市新活力、“四个出新出彩”引领带动各项工作全面出新出彩，为我区在全省实现总定位总目标和全市勇当排头兵作出荔湾贡献提供坚实的保障支撑。

2. 主要原则。

（1）艰苦奋斗、勤俭节约。坚决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开源节流、增收节支、精打细算、执守简朴、力戒浮华，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

（2）以收定支、提质增效。实事求是编制收入预算，提高财政收入质量。坚持量入为出、有保有压、收支平衡，打破基数概念和支出固化格局。

（3）加强管理、严肃纪律。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等各项法律法规和财经政策，强化预算约束；注重依法管

理，加强财政资金日常管理、绩效评价和预算监督。

（4）突出重点、优先保障。围绕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优先保障民生公共事业和全区重大决策部署，将有限财政资金用到“刀刃”上。

（5）统筹规划、形成合力。强化全区“一盘棋”思想，加强协同配合，在应对疫情常态化防控、落实财政改革措施、强化财政收支管理、增强财政可持续性和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形成强大合力。

（6）毫不放松、防控风险。加强收支监测和分析预判，加强财政风险防控，规范政府债务管理，兜牢“三保”底线，坚持量力而行，充分考虑财政可承受能力，做到支出规模与发展阶段、财力水平相匹配，实现财政平稳健康可持续运行。

（三）2021年财政预算总体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1）收入方面。预算总收入 1,041,668 万元，其中，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11,000 万元，预计中央、省、市税收返还以及市各专项补助等转移性收入 330,000 万元，调入资金 200,668 万元。

其中，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结构主要是：税收收入 376,080 万元，占收入总额的 73.6%；非税收入 134,920 万元，占收入总额的 26.4%。

（2）支出方面。预算总支出 1,041,66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30,000 万元，上解支出 111,668 万元。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中，用于民生和各项公共事业支出 773,28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额的 83.1%。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

预算总收入 705,411 万元，其中：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601,000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104,411 万元。

预算总支出 705,411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501,000 万元，上解支出 1000 万元，调出资金 200,000 万元，年终结余 3411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

预算总收入 2916 万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225 万元，上级转移性收入 195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496 万元。

预算总支出 2916 万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8 万元，调出资金 668 万元，年末预计无结余。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情况。

预算总收入 8563 万元。其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7257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1306 万元。

预算总支出 8563 万元，其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支出 7890 万元，年终结余 673 万元。

5. 上年结转支出安排。上年结转项目支出 12,547 万元按已批准用途在 2021 年继续使用，不列入上述支出规模。

6. 部门预算草案。

根据省、市财政实施部门预算的原则和方法，我区各部门编制的部门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2021年区一级预算单位编制的部门预算，报区人大全体代表大会审议。非部门预算单位报大会备案。按照区人大常委会专题审查部门预算工作方案，提交作为部门预算专题审查的单位有四个，分别是：荔湾区发展和改革局、荔湾区妇女联合会、荔湾区人民政府昌华街道办事处、荔湾区人民政府东漵街道办事处。

7. 政府债务还本付息安排情况。

2021年区本级财政计划安排政府债务还本付息资金9353万元，其中，一般债券付息489万元，专项债券付息8864万元，2021年无到期还本债券，不需安排债券还本资金。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所需资金均得到有效保障。

（四）2021年财政支出安排的主要方面。

财政支出安排重点突出6个方面：

1. 全力支持构建新发展格局。一是安排科学技术支出28,482万元，推动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发挥科技创新对经济社会的支撑力，全力推动科创区建设提质增速，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支持提高自主创新能力，促进科技创新成果转化，全面服务科教兴国、人才强国、创新驱动发展等国家重大战略。二是安排产业转型升级资金8610万元，发挥财政资金引导撬动经济发展作用，吸引具有影响力的科研机构和龙头企业入驻，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现代化水平，加快发展现代产业体系，积极助力促进新一代信息技术、特色制造、现代生产性服务业、医药健康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2. 全力支持改善人民生活品质。在财政收入压力增大的情况下，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预算安排上优先保障民生支出，坚持政府过紧日子，让人民过好日子。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的原则，既主动作为、加快补齐民生短板，又确保民生支出与经济发展相协调、与财力状况相匹配。2021 年安排 244,838 万元发展教育事业，支持扩大公共教育资源供给，促进教育均等化发展；安排 113,830 万元用于卫生健康支出，完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毫不放松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提高医疗服务能力，健全卫生健康服务机制；安排 111,088 万元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不断提升社会救助能力，强化政府底线民生兜底责任，健全社会保障机制。精心谋划，选取群众关切的“身边事”列入民生实项目，积极安排资金投入 2021 年区十件民生实事，切实增强人民群众安全感、幸福感和获得感。

3. 全力支持创建城市治理示范区。安排公共安全支出 107,259 万元，落实社会治安治理经费，支持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严厉打击违法犯罪，加大投入维护城市公共安全，深化法律服务体系建设，提升公共法律服务水平。安排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3,020 万元，落实安全生产专项经费，支持深化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助力推进防灾减灾体制机制改革，推动加强应急物资储备体系建设。安排节能环保支出 3005 万元，进一步巩固提升生态环境治理成效，全面加强环境保护和生态建设，支持土壤污染评估治理工作，实施断面水层自动监测，开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推进大气污染治理，进一步提升城区环境空

气质量。

4. 全力支持建设岭南文化核心区。安排 20,447 万元投入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积极投入发展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投入粤剧粤曲文化生态保护，推进锦绣羊城公共文化服务百千万提升工程，支持发展群众文化，开展文化展览、文化演出、棋艺活动、传统文化传承等群文活动；支持广东省粤港澳大湾区文化遗产游径试点建设，推进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推动文商旅创新融合发展，支持岭南特色文商旅融合大商圈和全域旅游大环线规划建设，构建传统格局、时代风貌和岭南特色有机融合的城市景观；推动发展文化新经济，支持文化创新发展，优化文化产业空间布局，启动西堤片区改造项目建设，加快推进档案馆新馆规划建设，启动图书馆新馆等公共文化场馆建设，助力拓展文化产业发展新空间。

5. 全力支持城区环境焕新蝶变。安排土地开发建设支出 489,335 万元，全力支持土地储备和征拆工作，让城区更新和土地整备“两驾马车”迅速奔跑起来，以点带面，全面推进，通过城区更新改变城区面貌，提升城区环境品质，促进城区环境快速蝶变。安排城乡社区支出 95,257 万元，支持实施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开展城区环卫保洁保养，投入公共绿化养护及绿化景观提升，深入推进“厕所革命”，有序营造优美的城区环境。

6. 全力压减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全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5921 万元，减少 1891 万元，下降 24.2%。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60 万元，减少 140 万元，下降 70%；公务用

车购置支出 1138 万元，减少 1526 万元，下降 57.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628 万元，减少 224 万元，下降 4.6%；公务接待费支出 95 万元，减少 1 万元，下降 1%。

需要说明的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有关规定，在 2021 年预算年度开始后、区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前，我区参照上一年度同期的预算支出情况，已按规定拨付了本年度维持行政运行必需的基本支出、部分民生项目支出，以及上一年度结转支出等。

（五）确保完成 2021 年度预算目标的主要措施。

2021 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是“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我区将围绕上述预算安排，坚持依法理财，深化财政改革，优化管理机制，细化工作举措，强化保障措施，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努力完成全年预算目标。

1. 助实体培财源，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

一是继续落实减税降费政策，把涉企收费自查自纠当做常态化工作来抓，严格执行中央、省、市收费政策，对收费项目实施动态管理，切实减轻企业负担，激发市场活力。二是坚持以“大招商、大建设、大发展”工作为抓手，及时动态掌握企业发展情况，解决企业难点、痛点和堵点问题，让企业安心扎根我区。三是加强招商引资，聚焦疫情催生新业态，紧盯总部经济龙头企业，积极应对行业格局新变化，帮助企业加快建设、投产、运营，协助企业在我区落地生根、发展壮大，夯实税源基础。四是密切关注财经运行形势，科学分析预测，强化部门协调联动，努力实现

全年收入目标计划。

2. 抓执行提质效，加强财政资金管理。

一是牢固树立零基预算、综合预算、绩效预算理念，切实打破基数概念和预算支出固化僵化的格局，完善能增能减、有保有压的分配机制，优化财政资源配置，促进财政资金提质增效，切实把有限的财政资金用到刀刃上。二是坚决树立政府过“紧日子”思想，坚持精打细算、厉行节约，严控非刚性、非重点项目支出，坚决压缩一般性支出，在年初预算编审中，除“三保”支出、落实党中央及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所需的支出、国家统一规定保障范围及支出标准的民生资金等重点支出外，其他一般性支出实现压减7.1%。三是切实加快预算执行进度，严格控制常规性新增支出，及时收回预计无法支出和支出进度慢的项目资金，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四是有效盘活财政资金资源，加大资金统筹管理力度，加强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统筹衔接，强化预算资金、债券资金和上级转移支付资金的统筹使用。

3. 推改革促发展，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

一是强化预算编制的“龙头”作用，以绩效导向为核心，积极践行预算管理新理念，积极为全区谋大事、为民生保障谋长远。二是强化预算管理约束机制，将预算执行、绩效评价、审计查出问题与预算安排相结合，实施项目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节约行政成本，硬化责任约束，做到花钱要问效、无效要问责。三是积极推进省统一部署的“数字财政”系统上线工作，推进财政大数

据综合应用，推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改革，以信息化推进预算管理现代化。四是坚持全区“一盘棋”，树立大财政、大预算、大资产理念，建立协同机制，加大对各类政府资源资产统筹力度，全力支持中央、省、市和区重大发展战略和重点领域改革。

4. 严约束重防控，保障财政运行安全平稳。

一是严格管控政府债务风险，健全规范举债融资机制，严格落实债务限额管理和预算管理要求，加强地方政府债务常态化监测和风险评估预警工作，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风险底线。二是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科学审慎制订新的民生政策，加强重大建设项目财政承受能力评估，确保财政收支平衡。三是兜牢“三保”支出底线，确保预算资金优先用于保障“三保”支出预算，切实加强“三保”预算执行约束和监控，加强预算支出管理，动态掌握、动态评估、动态处理我区财政收支形势和“三保”预算执行情况，加强“三保”风险研判。

各位代表，新的一年，我们将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人大政协的监督支持下，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继续奋斗，推动荔湾财政工作再上新台阶，完成全年财政预算目标，为朝着“加快建设国际大都市现代化中心城区”的目标奋勇前进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